

关于开展 2024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 质量督查的通知

各教学学院：

为切实做好我校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持续提升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根据学校工作安排，决定开展2024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论文）专项质量督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督查依据（质量标准）

1. 《关于做好 2024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通知（2023 年 167 号）》。

2. 《关于规范人工智能协作工具在毕业设计（论文）应用的通知（2024年10号）》。

4. 《关于做好2024届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工作的通知（2024年77号）》。

3. 《江西应用科技学院本科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应科院教发〔2022〕49 号（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标准）。

5. 各本科专业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手册。

二、督查方式和工作要求

1. 院级自查自改（6月16日前）

（1）各教学学院按照学校相关工作的质量标准，在6月16日前完成全面普查和整改。做到指导教师、教研室、教学学院逐级审核，层层把关，边查边改，过程管理，严把质量关。

（2）各教学学院开展自查工作，做好检查记录工作（参

考附件），做到过程性原始检查材料的保存和存档，对存在的问题做到及时反馈及时整改。

（3）各教学学院对组织专项检查的情况进行分析总结，形成“**学院2024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自查报告”。

2. 校级督查（6月17日-21日）

（1）校级检查实行随机抽查的方式，评估与质量管理处随机确定抽检对象，提前一天将被抽检对象告知相关教学学院，请各教学学院于6月17日前提交相关材料到评估与质量管理处张梁老师处。

材料一：本科专业毕业设计（论文）相关文件（论文工作领导小组、指导教师汇总信息（需有职称信息）、答辩小组成员含外聘专家信息等材料）和论文指导手册，以上工作材料合并按序装一袋；

材料二：学生论文文本材料胶装本一册及指导教师过程附件材料按序整理，以每生一袋的形式（档案袋信息需填写完整，并加盖公章）；

材料三：“**学院2024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自查报告”电子版和负责人签字盖章纸质版。

（2）校级检查组在检查过程中做到客观公正，严格按照质量标准开展检查工作，检查过程中详细登记《2024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督查记录表》（见附件）。

（3）评估与质量管理处根据专职督导员的检查材料，进行问题汇总分析，发放整改通知单，撰写质量检查报告提交学校领导并通报反馈至各相关教学学院。

三、检查标准

质控点	主要观测点
组织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院有成立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2. 学院有成立答辩委员会文件，委员会结构合理，专业性强，有权威性； 3. 学院答辩小组，成员至少有3名，具体名单；
实施规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手册：管理办理、工作程序、毕业设计（论文）规范样式等；评分标准、评分要求和答辩程序等。
导师遴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导教师资格：具有讲师（研究生毕业两年以上）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或具有工程实践和教学经验的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工程技术人员担任，助教职称教师需与1位副高及以上职称教师组成论文指导小组； 2. 每位教师指导人数：原则上指导人数为6人，最多不超过8人；论文指导小组指导学生不超过12人；
选题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专业毕业设计（论文）要求50%能与生产实际相结合； 2. 学生一人一题，独立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并要求与科研、生产、实验室建设等实际结合程度高； 3. 开题报告：研究思路清晰，目标明确，方法得当，内容体系完整，研究进程可行，有创新意义；
开题答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任务书：任务书任务明确，有各阶段的要求，如指导学生调研、收集资料、拟定毕业设计（论文）进度计划、审定开题报告以及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 2. 开题报告：信息完整，文献综述包含国内外最近几年的文献； 3. 开题答辩：学生独立完成开题报告；学院组织开题答辩以及二次开题答辩情况；未参加开题答辩者需有教务处备案；
教师指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导过程：对学生有明确的进度要求；每周对学生至少有一次指导与答疑；有《江西应用科技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过程指导记录表》； 2. 成绩评定：总体要求客观、公正；有结合该论文的事实评价和判断，评语文字表达有依据；评语文字表述需与分数高低相符；
中期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则上中期检查时间为开题后8周；学生中期开展情况如与实际计划出入较大者，可暂缓通过，由学院统一安排二次中期检查； 2. 有《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表》；
写作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字数要求：摘要不少于400字；设计说明文不少于0.8万字；论文类理工科需在1万字左右、经管文法类不少于0.8万字； 2. 行文要求：概念清楚，内容正确；条理分明，结构严谨；语言准确，表达流畅； 3. 排版要求：论文封面题目需与文中和所有的过程材料一致；中英文摘要内容需对应；目录页码编排需对应正文；标点符号使用规范；参考文献按照规定数量、格式引用等；

写作质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论点：正确、深刻、有新意； 2. 论证：严密，重点突出、层次分明、脉络清楚； 3. 论据：真实、典型、充分、有针对性和较强的说服力； 4. 结构：完整、首尾呼应； 5. 材料：取舍详略得当；
学术成果相似性检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知网检测报告，“总文字复制比”应控制在20%以内；推荐参评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总文字复制比”应控制在10%以内； 2. 有AIGC检测报告，占全文比（加权）原则上不超过 20%；
毕业设计（论文）评阅	<p>评阅教师：论文评阅至少需一位同专业的非指导教师；</p> <p>评阅要求：评阅认真、评语准确，评分客观公正；有结合该论文的事实评价和判断，评语文字表达有依据；评语文字表述需与分数高低相符；</p>
毕业设计（论文）答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答辩资格审查表，审查时间合理； 2. 答辩教师至少需提3个问题； 3. 学生答辩过程需客观、公正，有记录，回答问题需有教师肯定、部分肯定或否定的回复记录； 4. 答辩教师需提出问题修改的指导和建议； 5. 答辩记录是否体现实质性答辩内容，答辩记录中成绩及结果需一致；
成绩评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绩折算：指导教师评定成绩×40%+评阅教师评定分数×30%+答辩小组评分×30%=最终分数 2. 最终成绩：最终分数折算后，采用五级记分制；
材料签字、落款时间逻辑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院相关论文工作文件要求签字及时间； 2. 诚信声明书是否署名及落款时间； 3. 指导老师过程指导记录表签字及时间； 4. 指导教师、评阅教师意见表的签字和落款时间； 5. 中期检查表、答辩资格审查表时间、知网查重报告（含AIGC查重）日期、成绩评定表中签字和落款时间； 6. 论文中指导教师和学生签字和落款时间、论文致谢部分有指导教师信息等。

附件：2024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督查记录表

评估与质量管理处

2024年6月13日

附件

2024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质量督查记录表

学院		检查 时间		检查人 签名	
论文名称					
指导教师姓名			学生姓名		
存在的主要问题					
组织管理					
实施规定					
导师遴选					
选题要求					
开题答辩					
教师指导					
中期检查					
写作要求					
写作质量					
学术成果相似性检测					
毕业设计（论文）评阅					
毕业设计（论文）答辩					
成绩评定					
材料签字、 落款时间逻辑性					

评估与质量管理处制表